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0日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碧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中期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中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该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另行确定。该预案详细内容详见2021年8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将对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

有关资产计提作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